

## 附錄二

### 評選項目及配分權重參考範例

評選項目	評選子項	配分
團隊專業能力及經驗 (20%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計畫主持人(含共/協同主持人)及工作成員名單，各人員所任工作，與本案相關之學經歷、專業技術證照、取得與採購案相關認(驗)證、訓練合格證明，有何優良或不良事蹟等情形，所列人員如何投入本案工作，如何確保非僅掛名</li><li>廠商於截止投標日前5年內與本案有關且已完成之實績（無實績者0分；實績有減價收受、逾期等違約情形且可歸責於廠商者，可扣分，至多扣4分，即本子項最差為負4分）</li><li>廠商於截止投標日前5年內受獎懲情形(含分包廠商；包括獎勵、優良事蹟、不良之紀錄，是否曾為優良廠商，或曾為受停業處分之廠商，或曾為政府採購法之拒絕往來廠商，可利用政府電子採購網或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查詢)（無獎懲者0分；有不良或懲處紀錄者，至多扣4分，即本子項最差為負4分）</li></ol>	12 4 4
執行能力及相關服務 (60%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主要工作人數及配置、工作計畫、預定進度、如何完整瞭解及配合機關需求、如何如期如質履約之說明、尚在履約相關契約件數、金額及是否有逾期情形（有逾期且可歸責於廠商者，可扣分，至多扣4分）</li><li>系統整合技術及管理方法</li><li>服務水準及其達成之方法及提供之承諾</li></ol>	6 8 8

	4. 系統不中斷服務之風險管理（備援、履約應變及災害復原之規劃及執行方式） 5. 提供維護、諮詢及客服之時間及方式 6. 資訊安全及保密之規劃及執行方式 7. 契約期滿後之財產移轉計畫及附買回方式 8. 配合雲端運算產業政策方向之優規建議或創 新服務（不另加價者）	8 6 8 8 8
價格(20%)	1. 標價合理性（將「標價金額」除以「以上各項得分」之商數作為評分依據，屬機關支出性質者，商數越低者，分數越高；屬機關收入者，除保證給付機關一定金額外，對使用者收費越便宜，分數越高） 2. 標價完整性及正確性	15 5